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修習「教保專業知能」學分學程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修習 學程名稱	「教保專業知能」學分學程	開設學程 單位	幼兒與家庭教育學系				
姓名		學號					
出生 年月日	年 月 日	申請 學年度	學年度 第 學期				
所屬系所	學院 學系（研究所）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學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士班				
其他 加修狀況	曾獲核准修習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育學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_____ 學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曾獲核准修習雙主修：_____ 輔系：_____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曾申請加修雙主修、輔系或其他學程							
上列資料由申請同學詳實填寫，送交所屬系所主管簽核後，再送交開設學程單位。 （各學程應修科目及學分，請至開設學程單位網頁自行下載查詢）							
審查意見	指導 教授 或 導師		所 屬 系 所 主 管		開設學程 單位	承辦人	
						主管	

附註：

- 一、申請書請隨附歷年成績單正本，以利查核。
- 二、辦理程序：學生填妥各項資料→所屬系所主管審查→開設學程單位核定並彙整清冊送教務處備查（本申請書留存開設學程單位）。